附件1

邵阳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封面）

**自评单位： 　邵阳县自然资源局**（单位公章）

日期：2023年4月06日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 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备注**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 | 预算配置 | 19 | 财政供养人员 控制率 | 1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1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2022年决算编制数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1 |
|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3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3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3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 | 3 |
| “三公经费” 管理 | 3 | ①招待费用明确招待标准和招待人数,1分;②车辆维护、燃油使用政府定点，1分。③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1分，每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3 |
| 公务  招待费变动率 | 2 | “公务招待费”变动率≤0,计2分；“公务招待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公务招待费变动率=[（本年度“公务招待费”总额-上年度“公务招待费”总额）/上年度“公务招待费”总额]×100%。 | 2 |
| 公务用车购置  运行费  变动率 | 2 |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变动率≤0,计2分；“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变动率=[（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总额-上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总额）/上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总额]×100%。 | 2 |
| 商品 和服务支出 变动率 | 2 | “商品和服务支出”变动率≤0,计2分；“商品和服务支出”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商品和服务支出”变动率=[（本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上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上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100%。 | 2 |
| 重点 支出 安排率 | 2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2分；80%（含）-90%，计1分；70%（含）-80%，计0.5分；低于70%不得分。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县政府确定的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支出。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2 |
| 非税 收入 管理 | 2 | ①实行收支两条线，1分；  ②未发生截留、坐支或转移，1分。以上每发现一次违规现象扣1分，扣完为止。 |  | 2 |
| 非税 收入 完成率 | 2 | 非税收入完成率100%，2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非税收入完成率=（2022年度非税实际收入完成数/2022年度非税收入预算数）×100%，有减免因素的，以非税局确定的为准。 | 2 |
| 过 程  过 程 | 预算执行 | 10 | 预算 调整率 | 2 | 预算调整率=0，计2分； 0-20%（含），计1分； 大于20%不得分。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0 |
| 预算 完成率 | 2 | 完成率<1，计2分，  完成率=1，计1分，  完成率>1，不得分。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 2 |
| 资金 结余 | 2 | 结余超过10%（不含），2分；结余在0-10%（含）的，1分；本年超支不得分。 | 本项结余不含未完工项目资金的结转数。 | 2 |
| “三公经费” 控制率 | 2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单位没有制定“三公”经费预算，该项不得分。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2 |
| 政府  采购 | 2 | ①编制政府采购年度预算并上报的，0.5分；②追加并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0.5分；③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实行政府采购金额/应实行政府采购金额）×100%。应实行政府采金额 | 2 |
| 预算管理 | 24 |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 6 | ①已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 ②会计人员继续教育，1分； ③会计人员、机构按规定设置，1分；  ④会计基础工作健全，1分；  ⑤会计档案符合规定要求，1分；  ⑥项目管理规范（包括项目立项、申报、招投标、制度建立、按时完工等），1分，每发现少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  | 6 |
| 过程 |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 13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开支）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④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随意借用、大额现金支付等情况。  ⑤重大财务事项经由集体研究决策；  ⑥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⑦原始凭证的取得真实有效；  ⑧无超范围、超预算开支。  ⑨无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无用公款支付应由个人支付的款项。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13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资产管理 | 20 |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 2 | ①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1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2 |
| 资产 管理 安全性 | 16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帐卡、账账、账表（决算报表等）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⑥清查盘点：每年至少清查盘点一次；⑦产权明晰，权证齐全；⑧按标准购置固定资产。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⑨未按时报送2022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的，每延迟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14 |
| 固定 资产 利用率 | 2 |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2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2 |
| 绩效管理 | 16 | 目标 管理 | 7 | ①本单位所有专项资金均实行目标管理的，2分,每少一个专项扣1分，扣完为止；②资金在10万（含）以上的项目资金实行目标管理的，2分，每少一个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③编制并报送年度财政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2分；④在规定时间内报送以上目标的，1分，否则不得分。 |  | 7 |
| 绩效 评价  管理 | 7 | ①开展2022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的，2分，每少一个专项资金的自评扣1分，扣完为止；②开展2017年度已完工项目绩效自评的，2分，每少一个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③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2分；④在规定时间内报送以上自评报告材料的，1分。 | 1.《邵阳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邵财绩〔2023〕1号） | 7 |
|  |  |  | 评价 结果 运用 | 2 | 根据2022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单位自评情况，向财政报送整改结果并整改到位的，2分，否则不得分。 |  | 2 |
| 产 出 | 职责履行 | 6 | 重点　工作　完成率 | 3 | 该项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3 | 重点工作为县政府确定的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 | 3 |
| 工作  质量 | 3 | 以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标准，优秀，计3分；良好，2分；合格，1分；不合格，0分。 |  | 3 |
| 效 果 | 履职效益 | 5 | 经济 效益 | 3 |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评价。 | | 3 |
| 社会 效益 |
| 生态 效益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2 | 90%（含）以上计2分； 80%（含）-90%，计1分；70%（含）-80%，计0.5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不少于10份)。 | 2 |
| 合计 | |  | | | | | 96 |

附件3

邵阳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邵阳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我局）为正科级全额拨款行政、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政工股、财务股、政策法规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股、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建设工程规划股、市政和村镇建设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股、耕地保护监督股、矿产资源保护监督股、地质勘查管理股、测绘地理信息股、自然资源督察股、执法监督股、政务服务股等19个机关股室；下设土地交易中心、土地储备中心、生态修复中心、征用地事务中心、执法监察大队、测绘站、不动产登记中心7个二级机构，规划设计院1个下辖企业。截止2023年12月底全局实有人数289人，在职202人，退休87人,公务用车0辆。主要职能：主要负责县域范围内土地、矿产督察、测绘、耕地保护、规划、地质灾害防治、土地收储、征拆及不动产登记等管理工作，并积极承办县委县政府和省厅、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3年本单位整体支出32210.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35.29万元，项目支出28575.61万元。

全年用于工资福利支出2831.56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5110.6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5.04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4213.62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县财政下达我局的财政收入任务10800万元，我局实际完成8827.64万元完成率81.73%；另入库不抵收入任务的土地出让总价款(含出让金)50220万元，财政收入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2023年度年初预算收入10562.69万元，基本支出10562.69万元，专项支出统一纳入县级管理，年终基本支出拨款合计3635.29万元，基本支出决算数3635.29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追加28575.61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28575.61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我局2023年基本支出3635.2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886.60万元（工资福利支出2831.5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5.04万元）；公用经费748.69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675.81万元、资本性支出72.88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1.3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32万元）。“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年初预算范围内，较好地达成年度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根据县财政的相关规定，2023年年初预算时未安排我局专项经费。2023年实际拨入各项专项资金总28575.61万元（预算调整追加）。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按照项目实际需求安排支出，全年实际支出17976.83万元。按年度工作计划安排逐步开展，其中：

1）、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与服务支出14396.92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3579.91万元。

2）、按具体项目分类：退返东义及谷洲灰岩矿竞买诚意金10000万元、县批次建设用地项目报批专项资金1365.75万元、县级解决自然资源空间规划、土地利用、执法等专项资金1348.61万元、耕地恢复整治及生态修复项目1466.23万元、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356.12万元等。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局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省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的规定，制定了《邵阳县自然资源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实行预算管理，坚持专人管理、专账核算原则，严格按照预算管理的要求使用项目资金，严格规范资金拨付流程，工程款支付依据齐备，相关费用的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确保项目资金的合法合理使用。大宗商品、技术服务、工程项目采购均严格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年初预算无政府性基金收支事项，年度预算收支调整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10598.78万元，县批次建设用地项目用地报批及征地拆迁补偿资金10598.78万元。年终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结转结余。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事项。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事项。

七、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在各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单位严格对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项目管理和实施的具体责任人。强化资金使用和监督，包括资金使用前预算和计划的审核和监督，经费使用后支出内容的真实性、合理性和合法性的审核和监督，所有支出需通过单位财务集体会审后才能支付，确保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项目的顺利实施，服务单位满意率较高。

**八、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上，我局根据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和工作实际，制定了《邵阳县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和《邵阳县自然资源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且相关管理制度得到了认真执行。

2．资金使用合规性上，我局在资金使用上一直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收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专人保管，实行财务集中会审制，保证资金使用的合法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3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情况良好，预算配置、执行、管理、资产管理、绩效管理、职责履行执行及完成情况良好，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十、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

2023年，我局把强化工作责任心，提高工作质量，优化工作态度，提高工作对象对我们工作满意度做为主要工作来抓，各股室工作按照年初的计划有序的开展，办事效益进一步提高，服务态度进一步优化。具体分为：

基本支出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特别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支出较往年稳步下降。

全力保障用地需求,2023年共核发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16个，出具规划条件52个；从省厅、市局批回智慧商贸流通产业园等项目用地41宗面积1183.9亩（其中村民建房13个批次面积118.3亩），完成临时用地报批项目1宗面积539.35亩，有效保障了重点项目用地及村民建房用地。

不断加强规划管理工作。有序推进第一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邵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省市已审查通过，编制成果荣获全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二等奖；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于8月23日启动，已形成初步编制成果；全县394个村庄规划编制，已编已批6个，已编未批219个，正在编制169个，五峰铺镇新田村村庄规划被评为湖南省村庄规划助力“和美湘村”首批优秀案例。扎实开展城乡规划管理工作，共召开9次国土空间规划与土地管理专家委员会，审查了61个规划评审项目46个土地管理事项；共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65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67本、《乡镇规划许可证》11本、《规划核实意见书》16本；

扎实推进土地储备工作。编制完成2023年土地储备计划，定期开展储备土地动态巡查，及时发现和制止非法侵占储备土地行为。2023年，共储备土地21宗面积785.243亩。

超额完成“空心房”整治任务。2023年“空心房”整治市定任务380栋，县定任务800栋8万平方米，全县共拆除“空心房”2788座30.8万平方米，县定任务完成率348.5%。

土地供应提速提效。持续规范土地招拍挂工作，2023年，共挂牌出让成交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18宗面积698.07亩，成交土地总价款5.022亿元；调容、超容、安置区等补缴出让金214宗，共收取出让价款499.31万元。

依法实施土地房屋征拆工作。2023年完成重点项目征地3127.8亩，房屋签协93栋建筑面积31346.97平方米，迁坟193棺，有力保障县内重点项目顺利落地。

2023年耕地恢复市级下达任务1.65万亩，举证拍照9363.52亩，省级核查通过面积4255亩。六是全力攻坚耕地占补平衡指标由负转正。2023年，通过努力全县入库耕地数量3077亩、水田规模3197亩、粮食产能345万公斤，耕地占补平衡3项指标全部由负转正。

2023年，通过动态巡查、卫片执法、督察、群众举报等方式共发现并查处土地矿产违法违规行为80起，其中：直接立案44起罚款448.15万元，移交公安侦查4起；指导督促各乡镇场立案查处36起，移送法院强制执行20起、移送财政没收62起，有力遏制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矿产资源执法“双零”目标行动工作成效全省排名第一。

深入推进矿业绿色发展。县内2个持证生产矿山全部被纳入国家级绿色矿山名录；完成五峰铺旸谷、长乐乡王冲岭、岩口铺镇白地番等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新设采矿权的挂牌出让，实现县级出让收益7920万元；完成郦家坪镇青子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及蔡桥乡云峰砖瓦用页岩矿出让前期工作；全力推进黄荆乡莲花山、九公桥镇东义等2个省级发证采矿权投产工作，已取得采矿许可证等相关手续，莲花山矿权正式动工；坚持节约集约利用矿产资源，完成了813军旅研学基地拟建停车场剩余资源拍卖处置，成交价39.3万元。

强力推进生态修复工作。部下发176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图斑面积243.01公顷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坚持“宜地则地，宜林则林，宜园则园”的原则，最大限度地挖掘废弃矿山用地的价值，共新增油茶地567亩、耕地380亩、林地1200亩，实现了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统一”，并代表全省作为生态修复示范工程迎接自然资源部生态修复检查，获得自然资源部高度评价；“夏季攻势”下发矿山生态修复销号任务全部完工并通过省市验收；长阳矿区圆满完成整改并通过省市验收销号。

不动产登记服务优质高效。2023年共办理不动产登记15246件、抵押权证明3491份、预告登记证明107份。不动产登记数据日常接入质量连续8个月满分100分，全省排名第一。

调查监测工作稳步推进。2022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初步成果已报送自然资源部；共收到省厅“铁塔卫星视频监测”图斑1109条，第一时间准确推送到乡镇场、村，全部按时间节点核查反馈，全力推进问题即知即改。

扎实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2023年共发布地质灾害预警信息35期2000条，落实全县在册146个隐患点临灾避险措施，完成15个重要地质灾害点普适型监测预警设备、雨量计监测设备安装，梅子院村茶叶山、县城大岭社区徐家巷滑坡等治理工程完工，发现并成功处置地质灾害险情10起，处置得当，没有因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

强化测绘管理服务。完成了白仓等乡镇的41个测绘标志点巡检并录入省测绘标志点巡查系统，对全县300余台国土移动应用平台的系统进行了全面更新；2023年共完成测量项目440个，测区面积3400亩。

十一、存在的问题

1．因财政资金紧张，各类开支不能及时报账，导致资金的拨付、使用存在不协调，年终预算指标结转结余数额较大，实际工作中很多专项工作不能及时开展及推进，影响省市各专项资金绩效考评，存在较多潜在的风险。

2．对于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实际工作中存在把预算绩效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工作考核，绩效目标和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存在一定的偏差。

十二、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强与县财政特别是国库沟通与协商，以保证我局各项开支特别是各专项资金能够顺利支付到位，逐步消解项目资金结转结余过大问题，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整、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邵阳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4月06日

附件4

邵阳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履行职责情况调查问卷

单位： 职业： 性别： 年龄：

1. 你对该单位履行职责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 你对该单位干部作风建设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3.你对该单位的“三公经费”使用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4.你对该单位的“信息公开”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5.你对该单位的办事效率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6.你对该单位的服务态度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 你对该单位对“公车”的管理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8.你对该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9.你对该单位的项目（包括招投标、项目建设等）管理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0.你对该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1.你对该单位处理、解决群众所反映的问题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 你对该单位为民办实事的工作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3.你对该单位在落实政策、执行制度方面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4.你对该单位干部的敬业精神评价如何？（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5.你对该单位在履行职责、作风建设方面有哪些意见建议？

此附件需替换成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格。有多少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就插入多少个表格，一个项目一个表格。

附件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2022年度空心房整治项目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邵阳县自然资源局 | | | | 实施单位 | 邵阳县土地储备中心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00 | 1000 | 1000 | 10 | 100 |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  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拆除空心房5000栋，拆除经费标准2000/栋。 | | | | 拆除空心房15730栋，完成率314.6%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  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空心房整治数量5000（栋） | 100% | 314.6% | 10 | 10 |  | |
| 质量指标 | 整治后场地平整 | 100% | 100% | 10 | 10 |  | |
| 建筑垃圾清运 | 100% | 100% | 10 | 10 |  | |
| 时效指标 | 任务完成时间 | 按文件规定 | 100% | 10 | 10 |  | |
| 成本指标 | 拆除费用标准 | 2000元/栋 | 100% | 10 | 10 |  | |
| 效益  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  |  |  |  |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改善院落环境，消除安全隐患。 | 比上年度提高 | 10 | 10 |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增加可利用地类面积，改善院容院貌。 | ≥2021年度 | 100% | 20 | 20 |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0% | 5 | 5 |  | |
| 受益乡镇、村满意度 | ≥90% | 100% | 5 | 5 |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

填表人：张峰峰 填报日期：2023年4月12日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